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113年度「網站伺服器主機」建置案需求規格

一、伺服器主機

1. 數量: 提供 1 臺。
2. 形式: 高度為 2U 機架式，須提供上機架的套件。
3. 中央處理器(CPU)規格：
 - (1). 伺服器須提供 2 顆(含)以上 Intel Xeon SP Processor 4410Y 12-Core 2.0 GHz CPU。
 - (2). 每顆中央處理器具有 30MB L3 快取記憶體。
 - (3). 原機最大可擴充至兩顆(含)以上 Intel Xeon SP Processor。
 - (4). 每顆中央處理器須具備原廠散熱裝置。
4. 主記憶體(Memory)規格：
 - (1). 須提供規格為 32GB DDR5-4800 Registered DIMM 的記憶體模組 6 條(含)以上。
 - (2). 當伺服器安裝兩顆中央處理器時，最高可安裝 32 個(含)以上的記憶體(DIMM)模組。
 - (3). 當伺服器安裝兩顆 Intel Xeon SP 中央處理器時，原機最大可擴充至 8TB(含)以上的記憶體。
 - (4). 記憶體模組能更正多位元的錯誤資料與線上備援(Online Spare)等功能。
5. 磁碟控制界面(Disk Controller)
 - (1). 提供一張(含)以上的 16 Lanes 8GB Cache NVMe/SAS/SATA 的磁碟機控制卡，用來連接內接式磁碟機。
 - (2). 支援硬體 RAID 0, 1, 5, 6, 10, 50, 60 的設定。
 - (3). 磁碟陣列卡提供具有快閃記憶體保護的 8GB 的快取記憶體。
6. 乙太網路介面(Ethernet)
 - (1). 伺服器須提供 4 埠(含)以上 1GB 乙太網路介面，連接介面為 RJ-45 型式的接頭。

- (2). 伺服器須提供 2 埠(含)以上 10GB 乙太網路介面，連接介面為 SFP+型式的接頭。
- (3). 支援 Wake On LAN(WOL)與預啟動執行環境 Preboot eXecution Environment (PXE)等功能。
- (4). 支援 Windows Server 2019 以上作業系統所提供之網卡備援機制。

7. 顯示介面(Graphic Card)

- (1). 解析度: 1920x1200 (含)以上，16MB (含)以上顯示記憶體。
- (2). 於伺服器的後面板須提供顯示介面接頭。

8. 其它連接介面(Other Ports)

- (1).提供 8 個(含)以上 PCI-E 擴充槽。
- (2).提供 4 個(含)以上 USB 埠。

9. 儲存設備(Media and Disk)

- (1). 提供 4 顆(含)以上支援熱抽取 2.5 英吋 SAS、容量 1.2TB、轉速 10Krpm(含)以上的硬式磁碟機。
- (2). 原機最大可擴充至 24 顆(含)以上 2.5 英吋內接式硬碟。

10. 電源及散熱管理(Power Supply & Fans)

- (1). 提供 2 個(含)以上最大可提供 800W(含)以上的電源供應器。
- (2). 電源供應器轉換效率須為白金等級。
- (3). 電源供應器支援 Redundant 與支援熱抽換的功能。
- (4). 至少提供 6 個散熱風扇。

11. 管理處理器(Management Processor)

- (1). 當管理處理器故障時，並不會影響作業系統的正常運作。
- (2). 管理處理器須與伺服器同一廠牌，並透過印刷在管理處理器晶片上的廠商名稱來佐證。
- (3). Web-Based 網頁操作介面，並支援 Edge 及 Chrome 網頁瀏覽器。
- (4). 支援 SSL、TLS、Secure Shell 等資料傳輸安全加密機制。

- (5). 伺服器須提供矽晶圓根信任(Silicon Root of Trust)的機制。
- (6). 提供遠端開、關、重置伺服器電源的功能。
- (7). 提供掛載遠端虛擬多媒體裝置與目錄的功能。

12.保固(Warranty)

提供 5 年 5X8 保固服務，並提供下一個工作天(Next Business Day)維修服務。

二、設備監控軟體

1. 系統需支援硬體式架構或虛擬化(VM)之軟體安裝版本，虛擬化需支 VMware ESX 平臺。
2. 具備 WEB GUI 圖形管理介面，支援 SSL 加密方式遠端管理，方便管理者維護裝置及設定。
3. 需支援 SNMP、Agent、IPMI、JMX 方式監控網路設備及作業系統應用程式。
4. 當設備發生問題時需能支援以下方式通知管理者：
電子郵件、SMS(整合簡訊機)、Script 方式。
5. 當所監控之設備發生問題時可依 Information、Warning、Average、High、Disaster 不同等級通知管理者。
6. 需支援以下設備監控及告警：
 - (1). 資安設備品牌 Fortinet、Palo alto、SonicWALL、Sophos。
 - (2). 伺服器設備 HPE iLO、Dell iRDAC。
 - (3). 交換器設備 Cisco、HP Enterprise、Dell。
 - (4). 作業系統 Windows、Linux 系統。
 - (5). 應用程式 Windows IIS、Apache、MySQL、Microsoft SQL。
 - (6). 不斷電系統設備 APC UPS、APC PDU。
 - (7). 儲存設備 QNAP、Synology。
7. 監控及告警需提供 CPU 使用率、記憶體使用率、作業系統上的應用程式服務狀態、網路介面狀態及 Send/Received 使用流量，並可設定告警值，若超過告警值時系統就會發出告警資訊通知管理者。
8. 設備問題之事件查詢功能需支援：(or)與(And)方式同時可依事件的關鍵字及 Severity(嚴重性)分類進行查詢。
9. 設備需提供 Discovery 功能並至少可使用 ping、HTTPS、TCP Port 等方式

- 偵測內網是否有其它設備存在。
10. 管理者可依據發生的問題等級自行修改 Information、Warning、Average、High、Disaster 分類等級資訊。
 11. 廠商需提供 1 年顧問及軟體更新服務，服務期間工作日週一至週五 (09:00-18:00)，包含維護期間內設備監控導入之需求。
 12. 需提供本監控軟體教育訓練 3 小時之服務。

三、整合服務及建置調整事項

1. VMWare 安裝、設定、轉移(含 Esxi/Guest OS)作業。
2. 其他配合事項視本案建置轉移情形，於本案涉及範圍內，得配合本基金需要協助調整及設定相關設備(如 Synology 儲存設備及 HP Switch)。
3. 需提供本案設定、轉移及伺服器管理介面建置內容及相關說明文件。

四、廠商資格

1. 應在政府機關登記合格，且無不良紀錄（檢附商業登記證明、最近 1 期納稅證明及提出最近 1 年內有無存款退票紀錄與非拒絕往來戶之證明文件。）
2. 不得為大陸地區廠商或第三地區含陸資成分廠商或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告之陸資資訊服務業者，於投標時應出具並簽署非陸資資訊服務事業切結書。
3. 應於投標前了解本基金網路環境及伺服器主機相關設定，並遵守本基金資訊及個人資料安全政策。
4. 為避免廠商與本採購案涉及利益衝突，廠商於投標時應出具並簽署利益迴避切結書。

五、保證金

參加比價廠商應繳交不得低於報價總價 5%之保證金，以銀行本行支票、即期支票或現金於比價當日開始比價前繳交，未繳納者不得參加比價，比價結束未得標者當場退還。另得標廠商之保證金，經本基金驗收合格及正常使用 1 個月後無息退還。